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二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 一、時間：民國一〇一一年二月十一日上午十時整
- 二、地點：臺中市西屯區朝富路213號4樓之7(元創精密車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
- 三、實際出席委員：陳金華、林孟毅、沈千慈，共三人。
- 四、委託出席委員：無，共〇人。
- 五、列席人員：財務暨管理部 黃慧倫經理、稽核室 林培元。

六、主席：陳金華委員



記錄：趙家妤



七、報告事項：

- (一) 前次會議決議之執行情形。

八、討論事項：

- (一)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說明：

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且不高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 110 年度擬發放員工酬勞新台幣(以下同) 355,957 元及董事酬勞 177,978 元，並全數擬以現金發放，佔加計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稅前淨利各 2% 及 1%，合乎本公司章程規定；上述發放金額與 110 年度已認列之相關費用相同。
3. 實際發放日期及相關細節授權董事長處理之。
4. 擬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再呈送董事會討論。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無異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二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事錄

(二)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案。

說明：依本公司「員工獎酬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擬發放 110 年度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發放需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送呈董事會決議，其發放金額如下，呈請核示。

單位：新臺幣元

姓名	職稱	110年度員工酬勞金額
李昭霈	總經理	(詳議程簡報)
王東沅	副總經理	(詳議程簡報)
黃慧倫	經理	(詳議程簡報)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林委員意見】

雖然公司於 111 年 1 月 25 日修訂「A3-M22 員工獎酬管理辦法」把分配級距之下限取消，惟該員工酬勞係分配 110 年度，故針對經理級以上未分配到下限之員工，應請公司應準足相關資料說明經理級以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之考量因素。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薪資報酬委員無異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 案由：討論本公司 110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發放案。

說明：

1. 本公司「董事報酬與酬勞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一項規定，非獨立董事外之其他全體董事之酬勞，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公司章程規定並依個別董事參與公司營運活動程度、擔任連帶背書保證人等貢獻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2. 擬發放本公司 110 年度個別董事酬勞，需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再送呈董事會決議，其發放金額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職務	名單	基本 權數	參與日 常營運	公司 負責人	合計 權數	分配 金額
董事長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江凱量	1		1	2	59,326
董事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張明弘	1			1	29,663
董事	元創精密車業(股)公司 王正文	1			1	29,663
董事	李昭霈	1	1		2	59,326
合計		4	1	1	6	177,978

坦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屆第二次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

(本案與會委員會進行討論及表決時，列席主管均離席。)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九、臨時動議：

(一) 下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時間，提請 討論。

說明：討論下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時間，擬訂於 111 年 3 月 11 日(五)上午 10:00 於
台中元創會議室召開，提請 討論。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十、散 會。

主 席：陳金華

記 錄：趙家好